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376301000

楚雄彝族自治州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0 年部门 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楚雄彝族自治州老干部活动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楚雄彝族自治州老干部活动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楚雄州老年大学、楚雄州老干部党校）是中共楚雄州委老干部局主管的正科级直属单位，主要负责协调服务州级单位离退休干部、老年社团日常活动，组织老年文化体育活动；开展老年人教育、教学服务；负责全州老干部党员政治理论学习、教育培训、时事政策、保健知识宣传等工作职能。州老干部活动中心及老年大学、老干部党校作为党和政府联系老干部的桥梁和纽带，是州委、州政府对老干部工作上情下达，下情上报的主阵地。自 1993 年成立以来，在发展老年教育事业，加强老年教育工作，提高老年人素质和生活质量，在确保“老有所养”的基础上实现“老有所学、老有所

教、老有所乐、老有所为”，着重加强离退休干部党员教育工作，创新老干部党建工作机制，为广大老干部党员搭建新的学习平台，加强老干部党员队伍建设，为彝州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凝聚了智慧和力量。

（二）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0 年，州老干部活动中心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州委“1133”发展战略和建设“中国彝乡·滇中翡翠·红火楚雄”等重大决策部署，主要完成了以下重点工作：1. 领导高度重视，各方面关心支持的工作氛围更加浓厚。州老年大学工作得到各级领导空前关注，两会议案更是把扩大州老年大学办学规模提上了重要议事日程，州委领导多次到老年大学调研，召开座谈会、现场工作会，各部门纷纷献计出力，共商老年大学发展建设。2. 亲情服务、安全管理、规范办学等主责主业得到较好落实。活动中心老年大学严格按上级要求关闭学习活动场所，做好卫生清洁和消毒工作，同时做好网络舆情工作，引导老同志科学认识、积极防控。年内，支部建设、党风廉政、日常服务、重大活动、平安建设、矛盾调处、教育教学等主责主业得到有效加强，未发生安全和信访事件，老干部满意度进一步提升。3. 原朝阳宾馆装修维修工程取得实质进展。在各级领导和相关部门的关心重视下，活动中心多次修改完善设计方案和项目预算，积极向相关部门争取关心支持，现已完成大部分前期工作，工程资金已列入财政预算，工程设计、预算、招

投标已完成，项目建设开工在即。4. 老干部党校工作步入新轨道。在局领导的正确指导下，老干部党校制定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形成了文件汇编，打造了专门的老干部党课教室，落实了年度教学计划，出台了在老干部党校（老年大学）各班级成立临时党小组工作方案，成功举办了老干部读书班，实现了“老干部党校规范化建设走在全省前列”的大比拼目标，老干部党校工作步入了规范有序的新轨道。5. 老年大学艺术团焕发新活力。老年大学新组建了民族歌舞、民乐两个分团，同时吸纳合唱、老战友、彝乡恋、国标舞、管乐几个分团，共同组建成立了楚雄州老年大学民族艺术团。出色完成了楚雄城 2020 年老年节暨老年大学建校 15 周年文艺演出任务，并已投入参加各级各类包括明年建党 100 周年系列演出训练排练中。6. 老干部党员教育活动中阵地建设成效显著。老干部活动中心团体众多、老干部党员占老年大学学员三分之一，老干部党员学习活动场所需求迫切。年内，活动中心根据党建活动室规范化建设的相关要求，完成了老干部党校党课教室（老干部党建活动室）建设，目前，各老年协会、团体、班级及各县驻楚老干部党支部轮流在党建活动室开展活动，产生了良好的工作成效。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0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10 人，其中：管理人员编制 8 名，工勤人员编制 2 名）；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5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5 人）。离退休人员 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6 人。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02.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2.13 万元，占总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经营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对比财政拨款减少 10.2 万元. 财政拨款减少原因是 2020 年州老干部活动中心调出 1 人、退休 1 人，导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04.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3.47 万元，占总支出的 70.30%；项目支出 60.62 万元，占总支出的 29.70%；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与上年对比基本支出减少 3.86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12.15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是今年受疫情影响，减少中心和老年大学活动和教学支出。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43.47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了 3.86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是 2020 年州老干部活动中心调出 1 人、退休 1 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28.8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9.84%。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4.58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0.16%。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60.62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是因为 2019 年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专项业务经费预算数是 48 万元，后增加老楼维修专项经费 9 万元；增加老干部活动中心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经费 3 万元；州委老干部局拨民族机动金 10 万元，而导致项目支出大于预算数，今年受疫情影响，减少正常的活动和教学支出，同时相应财政要求，压缩了项目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04%。与上年对比减少 10.2 万元，减少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64.9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1.58%。主要用于活动中心日常开支即办公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维修费等日常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1.51%。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统筹外养老保险、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在职人员职业年金。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7.9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94%。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5.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9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73.4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34%。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 0.47 万元是我单位向州财政预算单位申请调整科目为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因为受疫情影响，加之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开展厉行节约导致三公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减少 0.62 万元，下降 23.1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47 万元，下降 18.8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15 万元，下降 84.77%。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减少 0.47 万元是我单位向州财政预算单位申请调整科目为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因为受疫情影响，加之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开展厉行节约导致三公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支出 2.03 万元，占 98.69%；公务接待费支出 0.03 万元，占 1.31%。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03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 0.03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03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5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老干部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58 万元，与上年对比下降 2.12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 2020 年中心办公经费支出比 2019 年下降。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中心办

公费、电话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单位缴纳工会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楚雄州老干部活动中心资产总额 538.29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5.37 万元，固定资产 532.92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22.15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8.15 万元，主要是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	1	538.29	5.37	532.92	461.58	17.15	0	54.19	0	0	0	0

[illegible]填
报
说
明

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

2. 固定资产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情况说明中不涉及专用名词。

监督索引号 53230000376301111